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2-093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镇南东路 588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4,180,7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966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冯荣华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监票、计票，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果出具后，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对投票结果进行汇总后，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独立董事冯小岗先生因疫情防控原因授权委托俞益民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签署相关文件；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4,180,7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4,180,7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4,180,7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6,334,1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6,334,1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6,334,1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超过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的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劳正中、徐成珂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7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9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6:00-17: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2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6:00-17:0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张忠强先生，独立董事许来正先生，董事、总经理赵亚尊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吴玥明先生，财务总监肖海涛先生共同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一：目前公司的总资产有多少？相比去年是否有所增加？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公司的总资产为 4,008,452,050.38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10.14%。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二：请简单介绍下公司 2022 年半年的业绩表现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06,270,179.11 元，同比上年同期增长 7.91%，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87,493.69 元，同比上年同期下降 26.67%，公司资产总额 4,008,452,050.38 元，同比上年度末增长 10.14%。谢谢！

问题三：请介绍一下公司营业收入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06,270,179.11 元，同比上年同期增长 7.91%。谢谢！

问题四：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体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额 3,122.50 万元，上年同期对外投资额 2,828.27 万元，本报告期同比上期增加 294.2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悦正资源(注册资本 500 万元)，投资额 10 万元；增加对汇通公路的投资额 1,300.00 万元；增加对隆化旅游公司的投资额 1,812.5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由港高速公司，注册资本 9,500 万元，持股比例 15%，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实缴。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五：请问公司管理费用多少？怎么导致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末，公司管理费用为 38,479,853.62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53%。主要系报告期办公费和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所致。谢谢！

问题六：请介绍一下公司应收账款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248,371,909.26 元，占报告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1.14%。谢谢！

问题七：您好，请问一下公司上半年预付款的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 13,728,299.85 元，占报告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0.34%，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谢谢！

问题八：公司筹资活动较去年同期增长 71.15%，是什么导致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5,142,121.38 元，主要系报告期长期借款增加及子公司少数股东投入资金所致。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九：建筑业企业的资质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企业的综合竞争实力，公司在拓展业务方面有哪些资质优势？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是全国范围内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 204 家企业之一；是河北省第一家获得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企业的民营企业；此外，公司还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等多项资质。谢谢！

问题十：请问公司在主营业务上未来有什么规划？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路、市政、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及相关建筑材料销售、勘察设计、试验检测等。公司以河北省为重点，深耕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的业务机会，与此同时不断开拓省外市场，工程施工项目覆盖北京、山东、安徽、内蒙、陕西、宁夏、甘肃、新疆、云南、浙江等十余个省市，具备全国范围内公路、市政工程施工能力和经验。谢谢！

问题十一：公司在响应号召，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方面有哪些工作进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战略与河北省乡村振兴工作安排，积极参与乡村建设，并于 2022 年 6 月中标安国市乡村振兴及基础设施提升 PPP 项目，在参与国家重大战略的同时也为公司带来了新的业绩增长点。谢谢！

问题十二：良好的品牌形象是公司必要的条件，请问公司是怎么做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凭借其完善的经营管理体系、成熟的施工技术、出色的工程质量，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以及较高的市场声誉。2018-2021 年公司连续四年获评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最高等级 AA 级，获评交通运输部“2020 年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领域守信典型企业”、“河北省涿州(京冀界)至石家庄公路改扩建工程”荣获“2018-2019 年度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李春奖”。公司是中国交通行业协会副秘书长单位、全国交通建设工程行业诚信建设十佳先进单位、河北省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训单位、获评河北省、保定市“专精特新”企业、河北省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评为“全国重合同守信用单位”，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同。谢谢！

问题十三：请问在报告期内为减少碳排放，公司采取了哪些措施？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项目部成立以项目经理任组长的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建立并执行施工现场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项目经理是环保工作第一责任人。此外，公司设置专人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各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谢谢！

问题十四：公司近期有什么人事变更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原独立董事李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聘任余顺坤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并继续担任李华先生原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所有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十五：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有哪些举措？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通过对施工过程可能产生的粉尘排放进行控制；对噪声排放进行监测和控制，减小对周边环境的噪声污染；对生产、生活污水排放进行控制和处理，以保证污水排放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排放标准等，预防、控制和消除其对环境、人体和财产的危害，保障职工健康，防止职业病。公司已取得由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出具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符合相关(GB/T24001-2016/ISO14001:2015)的标准，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资质范围内的公路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及服务。谢谢！

问题十六：请介绍下公司研发及技术创新优势有哪些？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建立了一套高效规范的研发管理流程体系，2013 年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证，截止到本报告期，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0 项，获得省、部级工法 30 项，公司参与制定行业标准 2 项，工程质量奖 25 项，QC 成果奖 42 项，公司科技成果奖 25 项，具有丰富的研发积累和技术优势。公司与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长安大学、天津市市政工程研究院、河北大学等国内科研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被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博士后工作管理委员会评定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在工艺、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等方面有着较好的基础和较明显的优势。谢谢。

问题十七：建筑业企业的人员流动性较强，公司的团队建设如何提升？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及外部引进逐步形成了一支专业化、市场化的管理团队。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共有管理人员 226 人，占员工总数的 27%，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7 人具有 15 年以上的工程行业从业经历，其中，董事张忠山先生深耕路桥建设领域 20 余年，董事、总经理赵亚尊先生从事施工管理 29 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专业化、市场化，能紧抓行业发展及市场机会，推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谢谢！

问题十八：国家在路网规划方面设立的新目标对公司有何影响？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2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印发的《国家公路网发展规划》中提到，要从支撑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维护国家安全等国家战略实施等方面，对路网布局进行优化和完善。调整后国家公路网规划总里程约 46.1 万公里。其中，国家高速公路约 16.2 万公里(含远景展望线约 0.8 万公里)，普通国道网规划里程约 29.9 万公里。这些背景都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市场，获得国家战略布局所带来的政策红利。谢谢！

问题十九：公司的区位优势是怎么体现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位于河北省保定市，紧邻北京及雄安新区。近年来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等国家战略的实施，促使河北省不断加大基础设施投资尤其是公路建设投资力度，2015-2021 年河北省基础设施投资年复合增长率达 10.76%，其中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增长率分别为 11.00%、15.60% 及 16.50%，远高于同期全国基础设施投资总额增速(2018-2020 年分别为 3.80%、3.80%、0.90%)，2021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河北省基础设施投资总额同比小幅下降，但 11,396 亿元的规模占当年全国基础设施投资总额的 7.46%，仍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区域市场总量的持续扩大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多年来深耕京津冀地区积累的品牌、管理、人才、技术、供应商渠道等竞争优势，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巩固和拓展京津冀地区市场，享受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等国家战略所带来政策红利，具备明显的区位优势。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2-059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为：按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自权益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按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217,864,2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3.15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 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7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3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9 月 23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9 月 26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9 月 2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622	李卫伟
2	01*****472	曾开天
3	02*****948	胡宇航
4	01*****161	杨军
5	08*****539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 年 9 月 16 日至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3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瑞祥路 88 号皖江财富广场 B1 座 7 层 7001 号

咨询联系人：叶威　王思捷

咨询电话：0553-7653737

传真电话：0553-7653737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7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18 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23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033	美邦股份	2022/9/14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为进一步细化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内容，公司决定将原定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0 月 18 日　15 点 00 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

至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四、其他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变更为 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区 A19 号楼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710018(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赵爱香

电话：029-86680383

传真：029-89820615

邮箱：mbyyjt@163.com

3、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2-034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9 月 15 日、9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本公司的并购重组、发行股份、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9 月 15 日、9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自查并向本公司控股股东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黄招有、蒋慧儿、蔡江瑞、俞国祥、胡永强、陈浙、徐华问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本公司的并购重组、发行股份、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对本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3、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4、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7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 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14 号)核准，于 2020 年 4 月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200 万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4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9 号)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1,500 万张。公司聘请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以及 2021 年可转债发行的保荐机构，财通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原定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可转债发行的需要，公司聘请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与东方投行就本次可转债发行签署保荐协议，自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财通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东方投行承接，财通证券将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目前，东方投行已委派保荐代表人李金龙先生、都佳先生(简历附后)共同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财通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021 年可转债发行及持续督导过程中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附件：

个人简历

李金龙先生：现任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从事投资银行工作 7 年。曾参与或负责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都佳先生：现任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加拿大特许注册会计师资格，从事投资银行工作 6 年。曾参与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等项目，负责了多家公司的改制辅导，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2-054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1,06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4%，通过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10,36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通过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76,4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35%，王壮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本次质押展期后)为 64,026,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83.77%。

??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94,01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5.94%。截至本公告日，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 70,026,000 股，占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74.49%。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关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进行质押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融资用途
王壮鹏	是	8,000,000	否	否	2021.09.17	2022.09.16	2023.03.16	江阴市汇村颗农小贷有限公司	13.10%	3.91%	生产经营
合计	-	8,000,000	-	-	-	-	-	-	-	3.91%	-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展期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王壮鹏	61,064,000	29.84%	48,660,000	48,660,000	79.69%	23.78%	0	0	0	0
王壮加	16,232,500	7.93%	6,000,000	6,000,000	36.96%	2.93%	0	0	0	0
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	10,366,000	5.07%	10,366,000	10,366,000	100.00%	5.07%	0	0	0	0
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2.44%	5,000,000	5,000,000	100.00%	2.44%	0	0	0	0
蔡丹虹	1,000,000	0.49%	0	0	0.00%	0.00%	0	0	0	0
蔡建涛	350,000	0.17%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94,012,500	45.94%	70,026,000	70,026,000	74.49%	34.22%	0	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68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7.8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21%，对应融资余额为 5,000.00 万元；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生产经营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控股股东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后续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6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合科技”)已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790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300	1.40% 或 2.95% 或 3.15%	2022.9.19-2022.12.19	募集资金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的投资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合作，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产品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

3、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和正常的生产经营。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赎回
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曲路支行	结构存款	2021 年第 241 期公司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1.54% 5.28%	- 2021.6.25-2021.9.23	募集资金	是
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曲路支行	结构存款	2021 年第 240 期公司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1.54% 5.28%	- 2021.6.25-2021.9.23	募集资金	是
3	上海浦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33 期(3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1.40% 3.25% 3.45%	或 2021.7.16-2021.10.15	募集资金	是
4